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會議紀錄

一、 會議事由：「南港高工市政儲備用地-臺北躍動館」需求整合確認研商會議

二、 會議時間：114年1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

三、 會議地點：本局第一辦公室1樓會議室

四、 主持人：吳健羣副局長

紀錄：劉啟威

五、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六、 會議事由說明：

- （一）本案經本府教育局114年1月3日召開南港高工參建躍動館之需求及空間配置會議結論，於114年1月7日確認參建需求及空間配置資料予本局，現規劃廠商台灣建築中心提出整合後參建方案，爰請本府教育局、南港高工及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等相關業務單位出席與會討論。

七、 與會各單位意見：

（一）本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1、 考量校園安全管理，建議新設圍牆與既有校園大門圍牆銜接。
- 2、 電梯車廂載運量至少15人乘載運量。
- 3、 植栽維管建請妥為規劃易於維護保養。

（二）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 1、 建物臨人行道對外窗，建議若設計推開窗請考量公共空間以避免人員動線衝突受傷疑慮。
- 2、 為利後續設計標案上網公告，請體育局及教育局於114年3月底前確認使用需求計畫。

（三）本局：

- 1、 請檢核學校躍動館空間面積及動線是否符合設計需求準則。
- 2、 請檢核維修通路之高度及動線。
- 3、 請檢核救災救護動線。

- 4、客貨梯大小設置請留意參建單位需求。
- 5、請檢核機房空間尺寸。
- 6、3樓躍動公共服務空間設置出入應臨空橋。
- 7、3樓高工球場廁所考量使用需求面積設置。
- 8、性別友善廁所請考量規劃設置。

(四) 本府教育局：

請南港高工依規定設置性別友善廁所。

八、會議結論：

- (一) 請台灣建築中心依與會各單位意見修正港工館整體需求空間平面配置。
- (二) 因應本府114年2月12日(三)召開供需整合會議所需，請台建中心於114年2月3日前完成修正之供需整合會議簡報及需求計畫書提送過局。
- (三) 本案需求計畫預計於114年3月31日前提送工程代辦機關新工處，以利後續辦理設計標案上網公告作業。

九、散會：上午11時10分(以下空白)